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 February 200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第九届会议

2001年4月16日至27日

临时议程项目2

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

临时议程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2. 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
3. 部门主题：能源。
4. 部门主题：大气层。
5. 经济部门/主要群组：运输。
6. 跨部门主题：决策和参与信息。
7. 跨部门主题：国际合作创造有利环境。
8. 高级别会议。
9. 其他事项。
10. 委员会第十届会议临时议程。
11. 通过委员会第九届会议报告。

说明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各职司委员会议事规则第 15 条规定,委员会应在各届常会第一次会议开始时,从成员的代表中选举主席一名及主席团其他必要的成员。委员会前几届会议除了选举一名主席外,还选了四名副主席,其中一名兼任报告员。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7/63 号决议决定为执行“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第 136 段的规定,就委员会主席团的选举问题为今后作出下述安排:

“(a) 委员会将在每届常会结束之后立即举行其下届常会的第一次会议,唯一目的是按照理事会各职司委员会议事规则第 15 条选举新主席和主席团其他成员;

“... ”

“(c) 委员会成员经理事会(在其前一年的组织会议续会)选出后,其任期将在 1 月 1 日之后举行的委员会常会工作结束时立即开始,并将在 1 月 1 日以后举行的常会结束时,在选出继任为委员会成员的国家之后结束,除非它们连选连任”。

2000 年 5 月 5 日,委员会以鼓掌方式选出贝德里奇·莫尔丹(捷克共和国)为主席,戴维·戈登·斯图尔特(澳大利亚)、艾利森·德雷顿(圭亚那)和马蒂亚·基瓦努卡(乌干达)为副主席。一名副主席和报告员的选举推迟到以后的会议进行。

委员会不妨在第九届会议开始时从一个亚洲国家选出剩下的一名副主席,以及一名报告员。

附件二载有委员会第九届会议成员名单。

2. 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

议事规则第 7 条规定,委员会应在每届会议开始时,以临时议程为基础,通过该届会议议程。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00 年 7 月 26 日第 2000/227 号决定注意到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八届会议的报告,并核可第九届会议临时议程。

3. 部门主题: 能源

根据委员会 1998-2002 多年期工作方案,第九届会议的部门主题之一是“能源”。按照委员会第 8/8 号决定所重申的意见,能源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特设专家组于 2001 年 2 月 26 日至 3 月 2 日召开会议,审议了能源问题。委员会将收到专家组的报告,以便予以审议。

文件

秘书长关于能源的报告 (E/CN.17/ESD/2001/2)

能源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政府间专家组的报告 (E/CN.17/2001/.....)

4. 部门主题：大气层

根据委员会 1998-2002 多年期工作方案, 第九届会议的部门主题之一是“大气层”。另根据委员会 1998-2002 多年期工作方案, 并按照委员会第 8/8 号决定重申的意见, 闭会期间特设工作组在委员会第九届会议审议“大气层”主题之前, 于 2001 年 3 月 6 日至 9 日举行会议审议该主题。

文件

秘书长关于保护大气层的报告 (E/CN.17/2001/2)

运输与大气层问题闭会期间特设工作组的报告 (E/CN.17/2001/.....)

5. 经济部门/主要群组：运输

根据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1998-2002 多年期工作方案, 大会决定由委员会 2001 年第九届会议审议运输问题。

根据委员会 2000-2002 多年期工作方案, 并按照委员会第 8/8 号决定所重申的意见, 闭会期间特设工作组在委员会第九届会议审议“运输”主题之前, 对该主题和“大气层”主题进行了一并审议。

鉴于上述情况, 委员会第九届会议主席团与各国代表团和主要群组协商后, 决定在该届会议上就可持续能源和运输问题举行一次多方利益有关者的对话, 审议下列四个题目:

- (a) 公平获得可持续能源;
- (b) 能源生产、分配和消费的可持续选择;
- (c) 建立公私伙伴关系, 为运输提供可持续能源;
- (d) 可持续运输规划: 人类住区设计和替代车型的选择与模式。

主席团还同意需要邀请地方当局、科学界、非政府组织、工会、工商企业等五个主要群组的代表参加对话。联合国各组织以及其他国际机构的代表也将参加对话。关于该主题的对话的组织方式将与委员会以前举行的多方利益有关者的专题对话方式相同。主席团还重申必须确保参加对话的主要群组代表团保持地域平衡, 特别是需要有发展中国家和转型经济国家的代表有效参与。

对话将于 2001 年 4 月 16 日、17 日和 18 日举行 (四次会议) (见附件一)。

文件

秘书长关于运输问题的报告 (E/CN. 17/2001/3)

运输与大气层问题闭会期间特设工作组的报告 (E/CN. 17/2001/.....)

6. 跨部门主题：决策和参与信息

根据委员会 1998-2001 多年期工作方案，第九届会议的跨部门主题之一是“决策和参与信息”。

另根据委员会 1998-2002 多年期工作方案并按照委员会第 8/8 号决定所重申的意见，闭会期间特设工作组于 2001 年 3 月 12 日至 16 日举行会议，在委员会第九届会议审议“决策和参与信息”主题之前，一并审议了该主题和题为“国际合作创造有利环境”的主题。

秘书长关于决策和参与信息的报告 (E/CN. 17/2001/4 和 Add. 1)

决策和参与信息以及国际合作创造有利环境问题闭会期间特设工作组的报告 (E/CN. 17/2001/.....)

7. 跨部门主题：国际合作创造有利环境

根据委员会 1998-2002 多年期工作方案，第九届会议另一跨部门主题是“国际合作创造有利环境”。

另根据委员会 1998-2002 多年期工作方案，并按照委员会第 8/8 号决定所重申的意见，闭会期间特设工作组于 2001 年 3 月 12 日至 16 日举行会议，在委员会第九届会议审议“国际合作创造有利环境”主题之前，一并审议了该主题和题为“决策和参与信息”的主题。

文件

秘书长关于国际合作创造有利于可持续发展的环境的报告 (E/CN. 17/2001/ 5)

决策和参与信息以及国际合作创造有利环境问题闭会期间特设工作组的报告 (E/CN. 17/2001/.....)

8. 高级别会议

大会第 47/191 号决议建议委员会在其第一届会议上通过一个多年工作主题方案，包括一个由部长级代表参加的高级别会议，以便综合审查《21 世纪议程》的实施情况，审议新出现的政策问题，并为实施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决定及其中的承诺，提供必要的政治动力。

委员会第一届会议决定，其高级别会议通常应至多开会三天，并且应成为委员会会议及其决策进程的组成部分。高级别会议的工作安排除其他事项外，应提供机

会,使与会者能公开交换意见及在必要时举行非正式会议以解决与其工作有关且需要高级别审议的尚待解决的问题。如果与会者认为适当,会议的结果可以是一份简明扼要的文件。

大会第十九届特别会议建议委员会根据 1993 至 1997 年期间所取得的经验,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指导下,协力吸引负责具体经济和社会部门的部长和高级别的国家决策者更多参与委员会的工作,特别鼓励他们与负责环境与发展部门的部长和决策者一起参加委员会的高级别部分年度会议。委员会的高级别部分应更具相互影响性,并应集中注意某一届特定会议审议的优先事项;委员会主席团应召开切合时宜的不限成员名额协商会议,以改善高级别部分的工作安排(见大会第 S-19/2 号决议,附件,第 133(a)段)。

文件

秘书长关于高级别会议讨论的主要问题的报告 (E/CN.17/2001/.....)

运输与大气层问题闭会期间特设工作组的报告 (E/CN.17/2001/.....)

决策和参与信息以及国际合作创造有利环境问题闭会期间特设工作组的报告 (E/CN.17/2001/.....)

9. 其他事项

文件

秘书处关于 2002-2003 两年期可持续发展司工作方案的说明 (E/CN.17/2001/CRP.)

* * *

10. 委员会第十届会议临时议程

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各职司委员会议事规则第 9 条的规定,秘书长应提出委员会下届会议的临时议程草案,说明将在每个议程项目下提出的文件以及编写文件的立法根据,以便委员会根据其其对委员会工作的贡献及对本届会议的急迫性和相关性审议这些文件。

11. 通过委员会第九届会议的报告

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各职司委员会议事规则第 37 条的规定,委员会应就每届会议的工作向理事会提出报告。

附件一

工作安排草案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九届会议工作安排草案是在主席团举行的非正式协商的基础上拟定的。

日期/时间	项目	议程项目/方案
2001年4月16日至20日的一周		
4月16日, 星期一		
上午10时至下午12时		全体会议 会议开幕
	项目1	选举主席团成员
	项目2	通过议程和工作安排 介绍性发言 说明闭会期间特设工作组和闭会期间其他活动的结果
下午3时至6时	项目3	多方利益有关者对话部分(题目:公平获得可持续能源)
4月17日, 星期二		
上午10时至下午1时	项目3	多方利益有关者对话部分(题目:能源生产、分配和消费的可持续的选择)
下午3时至6时	项目3、5	多方利益有关者对话部分(题目:建立公私伙伴关系, 为运输提供可持续能源)
4月18日, 星期三		
上午10时至下午1时	项目5	多方利益有关者对话部分(题目:可持续运输规划: 人类住区设计和替代车型的选择与模式)
下午3时至6时	项目8	高级别部分会议开幕 能源和运输筹资促进可持续发展问题小组
4月19日, 星期四		
上午8时30分至10时50分		非正式部长级会议
上午11时至下午1时	项目8	高级别部分 介绍性发言 一般性辩论

日期/时间	项目	议程项目/方案
下午 3 时至 4 时 30 分	项目 8	高级别部分 关于主题一的交互式对话
下午 4 时 30 分至 6 时	项目 8	高级别部分 一般性辩论 (续)
4 月 20 日, 星期五		
上午 8 时 30 分至 10 时 50 分		非正式部长级会议,
上午 11 时至下午 1 时	项目 8	高级别部分 关于主题二的交互式对话
下午 3 时至 5 时	项目 8	高级别部分 一般性辩论 (续)
下午 5 时至 6 时	项目 8	结束高级别部分会议
4 月 23 日至 27 日的一周		
4 月 23 日, 星期一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以及下午 3 时至 6 时	项目 3 至 7	各起草小组的工作
4 月 24 日, 星期二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以及下午 3 时至 6 时	项目 3 至 7	各起草小组的工作
4 月 25 日, 星期三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以及下午 3 时至 6 时	项目 3 至 7	各起草小组的工作
4 月 26 日, 星期四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以及下午 3 时至 6 时	项目 3 至 7	各起草小组的工作
4 月 27 日, 星期五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项目 9	其他事项
	项目 10	委员会第十届会议临时议程
下午 3 时至 6 时	项目 11	通过委员会第九届会议的报告 第九届会议闭幕

附件二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九届会议成员

阿尔及利亚	马达加斯加
安哥拉	马里
澳大利亚	毛里塔尼亚
白俄罗斯	毛里求斯
比利时	墨西哥
玻利维亚	莫桑比克
巴西	荷兰
喀麦隆	新西兰
中国	尼加拉瓜
哥伦比亚	巴基斯坦
科特迪瓦	巴拉圭
古巴	秘鲁
捷克共和国	菲律宾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波兰
刚果民主共和国	葡萄牙
丹麦	大韩民国
法国	俄罗斯联邦
德国	西班牙
希腊	斯里兰卡
危地马拉	苏丹
圭亚那	泰国
匈牙利	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突尼斯
意大利	乌干达
日本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哈萨克斯坦	美利坚合众国
黎巴嫩	
